

4.9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许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许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生信分析系统等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生信分析系统）流感病毒全基因组分析系统 V4.0、致病病毒全基因组分析系统 V1.0、柏熠广谱病原微生物及耐药分析系统 V4.0、致病菌全基因组分析系统 V1.0、柏熠新冠全基因组分析软件系统 V4.0、宏基因组测序分析系统、塔式分析工作站（高级版）），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杭州柏熠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1755 万元，资产总额为 1905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二氧化碳培养箱），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施都凯仪器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9 人，营业收入为 3657.15 万元，资产总额为 5312.3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孵卵箱），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格伦巴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0 人，营业收入为 32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电导率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雷磁(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5536 万元，资产总额为 227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冷冻组织研磨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净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9 人，营业收入为 6655 万元，资产总额为 4991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全自动菌落计数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杭州大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102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53.7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细菌麦氏浊度仪（比浊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杭州大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102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53.7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秉仁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9 月 21 日

说明：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货物类《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须按照本项目采购清单中货物（标的）名称，逐项进行声明。在标的名称处填写项目名称或标的填写不全的，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

中小企业声明函

制造商为 杭州柏熠科技有限公司，属于 （工业） 行业；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1755 万元，资产总额为 1905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商名称：杭州柏熠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 月 16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许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许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生信分析系统等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二氧化碳培养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施都凯仪器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9人，营业收入为3657.15万元，资产总额为5312.36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施都凯仪器设备（上海）有限公司（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6年9月10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许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许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生信分析系统等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孵卵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格伦巴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320万元，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商名称（盖章）：格伦巴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09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属于电化学水质分析行业,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DDSJ-319L;品牌为雷磁,制造商为雷磁(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5536 万元,资产总额为 227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雷磁(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8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冷冻组织研磨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净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人，营业收入为6655万元，资产总额为499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净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9月09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许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项目名称：许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生信分析系统等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全自动菌落计数仪），属于（工业）。杭州大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102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53.7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比浊仪），属于（工业）。杭州大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102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53.7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杭州大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9日

